

如今四十年过去,当年的土渠早被现代化的管网取代。水还是那么甜。只是现在的年轻人拧开水龙头时,不会知道这甜味里,还掺着老一辈人的汗水和艰辛,混合着那个夏天特有的、永远留在记忆里的苦涩与甘甜。

长江水进了村

我永远记得四十年前的那个夏天。

太阳辣得像要把人烤干,我蹲在田埂上,捏起一撮土,轻轻一搓就散了。抬头望天,连片云彩都没有,只有那个白花花的日头,烤得人睁不开眼。

那时候,濮塘是个渴极了的镇子。

村里的老井早就见了底,几个年轻人后生用麻绳吊着水桶,在井底刮来刮去,折腾半天也只能舀上来半桶浑黄的泥浆。李婶子家五口人,一天就靠一盆盆水过活。早晨的洗脸水要留着中午洗手,洗手水还得攒着喂牲口。那时候,水比香油还珍贵,这话一点不假。

我记得张大夫那会儿特别忙,卫生院里挤满了腹泻的病人。“都是喝了不干净的水,可有什么法子?总不能渴死吧?”他摇摇头说,手里的药方被汗水浸湿了一片。

那天傍晚,村里的喇叭突然响了,镇里书记的声音沙哑却激动:“乡亲们,咱们要引长江水了!”

我愣了一下,长江?那可是几十里外啊!

村里人议论纷纷,有人摇头说不可能,有人骂这是瞎折腾。可第二天,镇上的干部就带着图纸来了,在村口的老槐树下铺开一张张巴巴的地图,指着一条弯弯曲曲的红线说:“水就从这儿来!”

没人知道这法子行不行,可我们没得选。

秋老虎还在发威的时候,村里人已经扛着铁锹、挑着箩筐上了工地。天刚蒙蒙亮,工地上就响起了此起彼伏的号子声。白发苍苍的老人佝偻着腰,一锹一锹地挖着硬土;刚上学的娃娃们排着队,用簸箕运土,小脸上沾满泥点子。

我也去了。铁锹挖下去,火星四溅,虎口震得生疼。太阳晒得后背火辣辣的,汗水流进眼睛里,涩得睁不开。可谁也没喊累,谁也没退缩。

七十多岁的赵大娘也在工地上,我劝她回去休息,她却说:“我这辈子就盼着能喝口甜水,让我干吧。”月光下,她脸上的皱纹里嵌着泥土和汗水,眼睛却亮得惊人。

三个月后,水渠终于挖到了村口。通水那天,全村人都涌到了渠边。浑黄的长江水裹挟着泥沙哗哗

流过,在阳光下泛着金色的光。不少人蹲在渠边,颤抖的双手捧起水就往嘴里送,喝着喝着就哭了。我也哭了。那是我这辈子喝过最甜的水。

可好景不长,新的烦恼来了。邻村霍里比我们更干旱,他们开始偷偷扒我们的水渠。那天夜里,护水队的人发现后山竹林里有人影晃动。

“谁?”手电筒的光柱直射过去。“乘、乘凉的。”一个结结巴巴的年轻声音回答。

话音未落,前方就传来急促的呼叫:“有人偷水!快来人!”

我们赶到时,渠堤已经被扒开个一尺多宽的口子,湍急的水流正哗哗往霍里的田里灌。几个年轻人站在田埂上,手足无措地搓着手。带头的吴老汉蹲在地上,颤抖的双手捧着一把干裂的土块,声音抖得不成调:“再没水……庄稼就全完了……”

我看着他布满老茧的手和干裂的嘴唇,想起了三个月前的我们。

心,一下子软了下来。

后来,镇里开了会,决定分一部分水给霍里,但限时限量。霍里人也自发组织起来帮着护水,两村的人在渠边有说有笑,倒成了桩美谈。

那年,长江水终于流进了家家户户的水缸。李婶子特意换了身崭新的蓝布褂子,跑到渠旁,捧起清凉的水就往嘴里送。“甜!真甜!”她一边笑,一边抹着眼泪。

如今四十年过去,当年的土渠早被现代化的管网取代。水还是那么甜。只是现在的年轻人拧开水龙头时,不会知道这甜味里,还掺着老一辈人的汗水和艰辛,混合着那个夏天特有的、永远留在记忆里的苦涩与甘甜。

每当夕阳西下,我总喜欢坐在村口的老槐树下,给孩子们讲那个关于水的故事。看着他们天真的眼睛,我希望他们永远记住:爱护长江!因为长江流淌的水永远是我们生命的源泉!



转角遇花
王春华摄
采石矶
投稿邮箱:masb@163.com
(总二五十二期)



我们的回迁新小区与校园为邻,书声琅琅,洋溢着青春的蓬勃朝气,以“菁萃里”命名,人杰地灵,彰显着丰厚的文化底蕴。

菁萃里,我爱你

时维甲辰,龙年岁月,恰逢盛世,吉祥如意。

在一个天气晴朗、风和日丽的日子,和家人一起,告别旧地,来到汤阳新居:印山西路菁萃里,这是政府征迁补偿的新小区。

小区的大门朝西,门前开阔宽敞,地面整洁大方。小区门口张灯结彩,红旗招展,充气拱门上“欢迎菁萃里业主回家”的金色大字熠熠生辉,门厅上的大红灯笼,银烛辉煌。

我们在这热烈的气氛中,登上新楼,用新领来的钥匙打开大门。走进

室内向外望去,小区的景色尽收眼底,大地辽阔,马路纵横,高楼林立,一派繁荣。这时,一种特殊的感觉从内心发出:我们回家了!

这是一处新建小区,建成不久,各项工作才开始。进出的人员很多,还有几家老邻居。一个大院,坐落着十几栋大楼,环境优美,建筑一流,同周围的高楼大厦遥相辉映,高低错落,风格各异。临近采石,皖江东流,非常壮丽,很有气势。我们的回迁小区与校园为邻,书声琅琅,洋溢着青春的蓬勃朝气,以“菁萃里”命

名,人杰地灵,彰显着丰厚的文化底蕴。

附近有一处园林,弯弯的小溪流入其间,小桥流水,曲径通幽。水中生长着绿荷、睡莲和青青的芦苇,碧波荡漾,一片绿色的天地。鱼儿觅食,蜻蜓点水,几只悠闲游弋的水鸟,生机盎然。微风掀起涟漪,柳丝垂钓,蒹葭摇曳,送来阵阵荷风香气。芳草地上,绿草如茵,古树新竹,枝繁叶茂,绽放的鲜花,姹紫嫣红,芬芳馥郁。蜂蝶飞舞,充满活力。远处几个儿童在家长的陪同下追逐嬉戏,尽享欢乐。还有

一些健身器材,供游人运动。这真是一处休闲、健身、游玩的好地方。

新居区位很好,环境宁静。楼层高低适宜,阳光充足,视野开阔。可在阳台凭栏眺望,可在窗前品茶读书。装修简约大方,绿色环保。夏有凉风,冬有暖气。居室宽敞明亮,生活安逸舒适。愉快为乐,健康为本,和谐为美,平安为福。

搬进回迁新区的人们,已经开始了新的生活,大家感恩新时代新生活,安居乐业,幸福安康。

(作者刘辉 103岁)

劝君选一项喜爱的兴趣活动,生活就有盼头,也就有了情趣,有了情趣就少了烦恼。

心中种花 人生繁华

人的一生过得真快,少儿时代的往事好像就在昨天。

人到中年,来不及瞻前顾后,一天又一天,岁月如梭,青春留不住,白发自然生,不知不觉退休了,一滑蹿上七十岁了。

不知咋的,人到七十,心里隐隐约约有点慌,古语道:七十古来稀。是的,人上七十,身体器官逐渐退化,就像草木过秋,花凋谢了,叶儿泛黄了,瑟瑟凉风无情纷落,这是万物荣枯的规律。

老化不是敌人,错误认知才是敌人。无意怜幽草,人间重晚晴。古人云:人吃五谷杂粮,哪有不生病的。我从小父母双亡,生活疾苦难以想象,营养不良,瘦筋白骨。年轻就是好,小病小灾,挺一挺就过去了。尤其是参军后,吃的是地勤灶,如同瘦马来啃硬的草,身体壮得像头水牯牛,直到七十岁,不知医院门从哪开,更没有会同大夫见面。

俗称树老生虫,人老多病。七十岁那年,我在上海女儿家生活,有天夜

间尿不出,憋得小肚难受,欲强喝水冲开尿路,哪知愈喝愈胀,不断如厕,点滴不出,我突然想到《围城》作者钱锺书是患膀胱癌致死的,我紧张了,连夜去了东方医院,经医生诊断:前列腺肿大,压迫尿道,开刀切除。

有人说眼睛是窗口,我说眼睛是世界。世界五颜六色绚丽多彩,没有眼睛,世界只有黑暗。我左右眼睛都有白内障,影响看书写作,决定先在本地医院治疗,看右眼疗效,还好视力有1.5。2015年,我被二中聘编校志,暑期去英国度假,飞机刚落地,女儿执意带我求诊于眼科专家,我躺手术台上,不到几分钟,说好了。次日复查,揭开纱布,眼前一片清亮,测试2.0。十多年过去了,眼睛依旧好用,依旧可以将文章细看熟读。

我五官没有哪个部位值得赞赏,唯参军体检时,一位女军医说,这小伙子牙齿好,又亮又齐,密密匝匝,我以此而欣慰。岂不知六十岁过后,不是这齿痛就是那齿酸,腮帮肿得像含着核

桃似的,让人很难受。民间俗称:牙痛不是病,痛死没人问。没人问,我自己要问,实在忍不住找牙医拔掉了那颗坏牙。牙齿宛如一堵墙,相互依赖,板牙没有了,次牙门牙也就松动了,一吃硬食品,痛得钻心。医生建议,长痛不如短痛,一不做二不休,全部清除,换假牙。嗨,再也没有后顾之忧了,假牙比真牙厉害呢,花生米、锅巴照咬,有滋有味,有好牙,真幸福!

我常见许多老人围在一起促膝谈心,说着别人听不清的悄悄话。我却不行,双耳不灵,同他人会话时,眼睛总是紧张地盯着他人的嘴唇看口型,边听边猜,生怕牛头不对马嘴,惹得别人哈哈大笑,人家尴尬,我也难堪。许多人都同我谈和我说话费劲,麻将朋友不带我玩了,文学创作会不喊我了,遇有熟人也是敷衍而去,真是聋子耳朵配相的。孩子们同我谈事,铺纸动笔,没办法,只好配助听器,虽不能同人对答如流,起码路上能听见汽车、摩托车的鸣笛声,得以惊慌躲避。幸哉!福哉!

七十岁过后,我又患上高血压和糖尿病,人们谈起这两种病,大都谈虎色变。其实,没有那么可怕,现代医疗技术发达,政府又有大病补贴,只要遵医嘱定时定量服药,皆会正常,红烧肉照吃,瓜果从未间断。

我前面说过,老化不是敌人,有病不治才是敌人。

桑榆暮景,我近九十岁了,该吃的照吃,该玩的照玩。我喜爱读书,每天两三万字,有的好作品爱不释手,通读整夜。劝君选一项喜爱的兴趣活动,生活就有盼头,也就有了情趣,有了情趣就少了烦恼。

走向大自然,阳光是治病的神药,清风是保健的护士,适量活动是筋骨的润滑剂。沉默是金,不论你过往有功还是有功,劝君莫提陈年旧事,把握今天,向往美好,有盼头就有好心情,知足常乐是人生最好的救命药。

人生如戏,戏如人生。活着就要做自己的主角,演好自己人生的珍贵一出戏。心中种花,人生繁华。

一千个不同的汉字,像星辰般排列成璀璨的银河,这银河的源头,就是《千字文》的故乡——马鞍山,而她,也是我的故乡。

《千字文》里的故乡

当“天地玄黄,宇宙洪荒”的诵读声在教室里响起,我总会被一种神奇的力量震撼。一千个不同的汉字,像星辰般排列成璀璨的银河,这银河的源头,就是《千字文》的故乡——马鞍山,而她,也是我的故乡。

千年前,周兴嗣在姑孰城一夜白头,用智慧和心血将千个散字编织成经典;千年后,孩童的诵读声在华夏大地的教室里声声入耳,这部诞生于马鞍山的经典,早已成为所有中国人共同的精神故乡。当我翻开《千字文》,看到的不仅是一部蒙学经典,更是一座城市的精神。

在采石矶头,我领略了“宇宙洪荒”的意境。山脚下的长江如一条巨龙奔腾而去,巨大的船舶从远处渐渐驶近,这江水已经流淌了千万年,她见证了人类文明的诞生,也见证了现代科技的发展。在薛家洼前,我明白了“知过必改”的道理。从工厂林立到生态客厅,从“钢城”到“诗城”,这不正是《千字文》里“知过必改”的最好实践吗?

当我走进凌家滩遗址博物馆,亲眼看到五千多年前的玉龙和玉人时,才真切感受到文明的重量。玉龙温润的光泽里,映照

出“始制文字,乃服衣裳”的智慧曙光。我们的祖先在那么早的时候,就已经雕琢出如此灿烂文明。

当我站在当涂河网交织的蟹塘边,目睹着蟹农们收获着饱满的螃蟹,每一次青壳白肚的收获,每一张朴素的笑脸,都在诉说“寒来暑往,秋收冬藏”的自然韵律。这是流淌在土地里的智慧,也是千年农耕文明的延续。

当我读到叶连平老师的故事,简陋的教室里,佝偻的身影依然挺立,他说“我希望,呼出的最后一口气是在讲台上”时,“仁慈隐恻,造次弗离”的箴言突然有了温度。美德,不仅仅在文字里,也在那支用了几十年的破旧教鞭上,更在那双布满皱纹却依然温暖的手掌中。

如今,每每在公园散步,看到万家灯火时,我总会想起《千字文》的教诲。周兴嗣的雕塑、校园里的诵读、交流中的文化名片,都让这部古老的作品活在了今天。马鞍山,这座被《千字文》滋养的城市,正用它的方式让我读懂了家乡的壮美,触摸到文明

回想起儿时大哥的一句“二老头子”,使我气愤了好几日,大哥的笑脸,仍在眼前,再要相见,只能在梦里。我愿意他还是如往日一般,嬉笑着,喊我一声:二老头子!

二老头子

小时候,我家排行老三,隔壁邻居自然喊我“小三子”,那个时候,家家户户都是这样喊的,所以并不怪异。

在男孩子里面,我排行老二,因此,弟弟就喊我二哥,合肥的土话发音是“二锅”。这样的称呼,带着浓郁的乡土气,听着也是顺耳的。

那天,母亲买了几尺老白布,也没有染色,自然的苍白。她在缝纫机上哒哒哒了一天,晚上的时候,一套老白布睡衣做好了。于是,让我试试看看,母亲还特意说,这是单独为你做的,哥哥弟弟都是没有的。我自然高兴,穿着一套白睡衣,在奶奶的床上跨大步走路。弟弟在一边,羡慕地观望。

正好,我大哥进来了,他一看就嘻嘻笑,他用手指着我,说,你看像个二老头子,弟弟噗嗤一声笑,也拍手称呼我“二老头子”。要知道,在外面,当面喊人老头子,是极不礼貌的行为。我的兴致一扫而光,又羞又辱,恼羞成怒。在我的大力声明下,“二老头子”这个绰号才没被喊出去。

那时,学校里,都喜欢给人起绰号。我的同桌,也是好朋友,他的父亲和我父亲是一个车间的,我父亲搞技术,画图纸,他父亲做木模。他的脑瓜子硕大,顶在头上,大家喊他“大头”。一到下雨天,我们就跟在他后面唱歌:大头,大头!下雨不愁,人家有伞,我有大头。大头的脸憋得通红,不时挥手,做打人状,惹得大家哈哈大笑。后来,为了报仇,他居然把一块橡皮膏拍在我的头上。橡皮膏粘住了头发,又痒又痒,回家用剪刀慢慢剪下来,这才了事。

到了高中,当时我和四个同

学一起进的市八中。羊羔子、阿汪他们三个在三班,我一个人在五班。羊羔子是从小喊出来的绰号,他姓杨,个子矮,长得瘦小,所以喊他羊羔子。到了高中部,反而没人知道他的这个绰号,也就逐渐没人喊了。我那时长得瘦小,清秀,老师老是把我的名字喊反了,她喊我“飞燕”,惹得同学们哈哈笑,后来就喊我“小飞燕”,这个名字有极强的女性化,每次都喊得我默默无语,脸颊发热。多少年以后,一说起“小飞燕”,大家都是记忆犹新,而我的真名却很少提了。

大学是在合肥上的,那时候,我在班里年纪算小的,喜欢玩耍,唱歌跳舞都爱好,后来还当了系里的文艺部长,不仅参演,还组织了一场比较大的晚会。同学们纷纷喊我“阿飞”,取我名字后面一个字。阿飞在港台那边,指的是女流氓,但喊我阿飞的同学并无恶意,我也就渐渐接受了他们的美意。

如今,年纪已大,单位里,我的姓前面都要加一个“老”字,确实,五十岁已经算是老了。外面的兄弟们喊我一声“小飞侠”,你看看,从“飞燕”到“飞侠”,自然有一股江湖气,因此也就乐于接受这样的称呼。如今的微信名,呢称五花八门,不知道真名,又不方便问,就说微信名,也是乐于接受的。

回想起儿时大哥的一句“二老头子”,使我气愤了好几日,大哥的笑脸,仍在眼前,再要相见,只能在梦里。我愿意他还是如往日一般,嬉笑着,喊我一声:二老头子!那时,我也会会心地一笑。人的年纪大了,不是老头子,又会是是什么呢?!

那是一声问候,也是一种祝福!

